

证券代码：300272

证券简称：开能健康

公告编号：2024-060

债券代码：123206

债券简称：开能转债

开能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能转债预计触发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证券代码：300272 证券简称：开能健康

2、债券代码：123206 债券简称：开能转债

3、最新转股价格：人民币 5.52 元/股

4、转股期限：2024 年 1 月 26 日至 2029 年 7 月 19 日

5、自 2024 年 7 月 4 日至 2024 年 7 月 24 日，公司股票已有 1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 5.52 元/股的 85%（即 4.69 元/股），预计将触发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若触发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公司将于触发条件当日召开董事会审议决定是否修正转股价格，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1、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3〕1321 号核准，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20 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 250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 100 元，发行总额 25,000 万元。

2、可转债上市情况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同意，公司 250 万张可转债已于 2023 年 8 月 8 日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开能转债”，债券代码“123206”。

3、可转债转股期限

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限自 2024 年 1 月 26 日至 2029 年 7 月 19 日。

4、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1) 开能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 5.67 元/股。

(2) 2024 年 1 月 17 日，公司披露《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3），因公司实施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5 元人民币（含税）的特别分红权益分派方案，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相关规定，开能转债的转股价格由 5.67 元/股调整为 5.62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4 年 1 月 24 日（除权除息日）起生效。

(3) 2024 年 5 月 21 日，公司披露《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9），因公司实施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 元人民币（含税）的 2023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相关规定，开能转债的转股价格由 5.62 元/股调整为 5.52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4 年 5 月 28 日（除权除息日）起生效。

二、转股价格的向下修正条款

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本次发行可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如下：

1、修正条件与修正幅度

在本次可转债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5%时，公司董事会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该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该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中的较高者。同时，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应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和股票面值。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因除权、除息等引起公司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2、修正程序

如公司决定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

露媒体上刊登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修正幅度、股权登记日及暂停转股期间(如需)等有关信息。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起,开始恢复转股申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

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应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三、关于预计触发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的具体说明

自2024年7月4日至2024年7月24日,公司股票已有1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5.52元/股的85%(即4.69元/股)。若后续公司股票收盘价格继续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预计将有可能触发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可转换公司债券》及《募集说明书》等相关规定,若触发转股价格修正条件,公司拟于触发转股价格修正条件当日召开董事会审议决定是否修正转股价格,并在次一交易日开市前披露修正或者不修正可转债转股价格的提示性公告,同时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及时履行后续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若公司未在触发转股价格修正条件时召开董事会履行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的,视为本次不修正转股价格。

四、其他事项

投资者如需了解“开能转债”的其他相关内容,请查阅公司于2023年7月18日在符合条件的媒体披露的《募集说明书》全文。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开能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四年七月二十四日